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文件

中轻联综合〔2022〕164号

关于印发《关于促进轻工行业“稳产稳供”的工作意见》的通知

各轻工行业协（学）会、中心，会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有关部委关于扎实稳住经济等系列决策部署，促进轻工行业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助推轻工行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制定了《关于促进轻工行业“稳产稳供”的工作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各行业协（学）会、中心要结合本行业实际，深入企业开展调研，协助政府部门及时推动相关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广大会员企业要积极反映诉求，主动对接、充分运用国家政策，共同推动轻工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形成轻工行业高质量发展合力。

附件：关于促进轻工行业“稳产稳供”的工作意见



附件：

关于促进轻工行业“稳产稳供”的工作意见

受国内新冠肺炎疫情起伏、国际地缘政治复杂演变等因素影响，我国经济发展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产业链供应链不稳定性增强。面对国内外复杂形势，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出台了稳经济一揽子措施，对促进投资消费、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等方面做出了具体部署。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促进轻工行业稳定产业链供应链，推动轻工行业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落实民政部《关于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 为全国稳住经济大盘积极贡献力量的通知》。组织专家深入开展行业调研，搭建轻工企业信息沟通平台，针对复工达产、物流运输、对外贸易等关键问题，及时准确反映行业企业诉求，提出符合行业企业特点、可操作性强的政策建议并推动协调解决。做好对重点产业集群、产业链关键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重点外贸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研究分析，持续跟踪监测产业链供应链堵点卡点，加强风险研判和信息预警，指导行业、企业制定风险应对预案。

二、推动轻工行业用好用足国家扎实稳住经济的 6 方面 33 条政策措施。梳理编制《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涉轻政策内容摘要》，全部 33 项政策措施中，涉及

轻工业 19 项，涉及支持中小微企业 24 处。及时跟踪增值税留抵退税、阶段性缓缴社保等涉轻政策落地情况，争取轻工企业享受 2460 亿元退税到位。面向产业集群、轻工企业、服务平台，通过各行业协会官网、报刊、杂志、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宣传解读国家政策精神。

三、落实工信部等五部门《关于推动轻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在全行业开展《指导意见》的宣贯工作，用好科技创新、标准质量、绿色低碳、数字转型、三品行动、产业集群、市场建设、技能人才等举措，确保《指导意见》提出的六大板块 23 项重点任务、5 项专栏工程取得实效。根据行业发展实际和各自特点，分类引导轻工各行业明确目标任务。持续发挥食品行业压舱石作用，发布《2021 年度中国食品工业创新发展报告》，引导食品行业创新发展。支持家电、自行车、缝制机械、酿酒等 12 个行业强科技，迈高端，发挥引领示范作用。支持造纸、陶瓷、日用玻璃、照明电器、电池等 21 个行业调结构，促升级，增强行业竞争实力。支持钟表、眼镜、香料香精、化妆品等 10 个行业补短板、上水平，缩小与世界先进的差距。

四、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加强技术基础能力，编制发布《“十四五”轻工行业标准体系建设方案》，做好标准化组织体系动态优化，每年制修订国标、行标、军标、计量技术规范 300 项，高水平团体标准 40 项；开展标准化

专业人才培养培训工作，切实推动行业技术标准能力建设。整合上下游资源，提供标准咨询、国际标准解读、标准跟踪等整体解决方案，指导企业更好参与标准化工作，助力不同地区间标准互认，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加强质量基础设施协同发展，综合运用标准、检验检测、计量等要素资源，推动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

五、落实全国总工会在轻工行业开展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专项行动的部署。履行轻工业职业能力评价使命，完善职业能力评价机制，今年开展职业能力评价 5 万人，强化评价总站和直属基地建设 80 家，新建评价总站 5 家、直属基地 20 家，有效引导轻工产业工人走上技能成才之路。继续办好各类技能竞赛，及时举办新获批的 8 项 18 个职业技能大赛，完善技能竞赛规划和技术规范，引导技能竞赛向车间、向班组延伸，为广大轻工产业工人提供能力建设的竞赛舞台。推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打造轻工行业网上培训平台，合作开展互联网营销师、工艺美术品设计师等 10 个职业培训，积极创建轻工工匠学院，举办第三次轻工“大国工匠”培训班，为轻工高质量发展建设高素质产业人才。

六、坚持科技创新强链补链。落实轻工业、轻工装备、食品工业技术进步“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相结合的轻工创新体系，围绕关键环节、关键领域、关键产品，加快补齐产业短板，推进

产业基础高级化，培育一批技术创新型企业，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率。针对造纸、家电、日化等行业薄弱环节，引导相关行业研究制定和发布一批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路线图。梳理“卡脖子”技术短板，组织突破核心技术，打通产业链供应链堵点、卡点。每年完成科技成果鉴定 200 项以上，评选轻工业科技奖 200 项。

七、利用优势平台精准服务。加大轻工业科技创新平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的建设力度，组织相关平台面向创新型、“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中小企业开展信息服务、技术服务、培训服务。协助配合相关部委积极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支持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供需对接、产融对接和产销配套协作，推动惠企政策精准滴灌中小企业。每年认定 10 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到“十四五”末，轻工业重点实验室、轻工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分别达到 150 家。

八、培育壮大先进产业集群。聚焦助力消费升级、满足美好生活需要的食品、家电、家具等轻工重点行业，统筹轻工业产业集群建设规划布局，推进集群延链补链强链，放大产业集聚效应。把握区域产业转移趋势，引导跨区域产业协同，在中西部地区布局一批劳动密集型轻工产业集群，完善区域产业链建设。开展“332”专项工程，即推动 30 个规模 300 亿元以上的产业集群率先向先进制造业集群迈进，形成

超两万亿元规模的产业集群第一方阵；到“十四五”末，轻工产业集群建设总量达到 330 个，培育 5-10 个世界级产业集群，着力提升集群数字化水平。

九、加快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落实国家“双碳”战略，编制轻工重点行业“双碳”实施方案；加大食品、皮革、造纸、电池、陶瓷、日用玻璃等行业节能降耗和减污降碳力度；贯彻工信部《“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加快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和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建设，认定一批轻工行业绿色制造标杆企业，在造纸、塑料、家电等重点行业制定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等行标、团标 200 项以上；在生物发酵、啤酒、造纸等耗水量大的行业加快重点用水企业“领跑者”建设；推动塑料、家电、造纸、电池、日用玻璃、皮革、家具等行业废弃产品循环利用；倡导企业生产绿色产品，形成绿色供应链，推动绿色产业链与供应链协同发展。

十、数字化赋能产业链提升。组织行业企业开展技术对接，引导家电、轻工机械等行业应用数字化技术促进产品迭代更新，丰富产品品种。引导制鞋、家具等行业开展个性化定制和柔性生产，重塑产品开发生产新模式，在婴幼儿配方乳粉、食盐等行业开展质量追溯体系建设，提升产品品质。研究建立和推广具有轻工特色的品牌评价体系，组织相关行业搭建会展、设计大赛等品牌建设交流展示平台；适应消费

升级趋势,每年认定发布轻工行业升级与创新消费品 100 个,拓展轻工产品市场,培育产品品牌,引导品质消费。